

证券代码：600818
900915

股票简称：中路股份
中路 B 股

编号：临 2015-039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通知时间：2015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召开时间：2015 年 12 月 15 日；

地点：上海；

方式：通讯表决方式。

（四）应出席董事：5 人，实际出席董事：5 人。

（五）主持：陈闪董事长；

列席（书面邮件方式）：

监事：顾觉新、边庆华、刘应勇

董事会秘书：袁志坚

高级管理人员：孙云芳、陈海明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签订清退补偿协议的议案：同意上海市杨浦区土地储备中心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 29967 万元（贰亿玖仟玖佰陆拾柒万元）作为上海市辽源西路 209 号地块 62.29 亩腾地搬迁补偿费用。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包括签署协议、腾地清退、收取补偿费用等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该地块为公司前上海自行车厂所使用的国有划拨土地，1993 年改制上市时使用权折为国家股整体进入公司并连续使用至今，2001 年，公司因未能偿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贷款及利息 16473.2 万元，经协商并经公司第十二次（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物抵贷，该地块由

杨浦土地储备中心完成收购储备。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地块上厂房账面价值为 0 元，本次补偿费用收入将用于搬迁及安置，涉及安置人数约 600 多人，在搬迁安置全面完成之前尚无法预估所产生的收益。

2、关于签订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议案：同意上海市杨浦区土地储备中心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 1000 万元（壹仟万元整）作为其收购杨浦区 32 街坊（土地权证记载面积 736 平方米，合 1.104 亩）及本公司厂房腾空、设备搬迁、资产损失、人员安置等全部收购补偿费。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包括签署协议、腾地清退、收取费用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地块上厂房设备账面价值为 0 元，该项目补偿将产生净收益 582 万元。

3、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出资 2 亿元参与发起设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待定），占 10%股份。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协助办理包括签署协议等筹办报批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4、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2016 年 1 月 6 日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十四次），审议：1、关于调整高空风能电站投资的议案；2、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高空风能发电项目海安公司的议案；3、关于签订清退补偿协议的议案；4、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会议筹备工作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三、报备文件

1、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